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6 月 18 日第 587/E451/VI/GPAL/2020 號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 2020 年 6 月 1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6 月 1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根據第 5/2011 號法律《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第 34 條第二款的規定，衛生局在法律生效後每三年編製控煙跟進及評估報告，報告內就煙草消費等方面進行檢視，以便能在預防及控制吸煙方面提出適當的修訂建議。

— 衛生局與海關建立了溝通合作機制，不定期聯合打擊銷售不合法定標籤及包裝的煙草製品的零售網點以至批發商，並對違法者作出檢控。2020 年 1 月至 5 月，衛生局共檢控的個案有 14 宗，當中有 12 宗為與海關聯合行動時查獲的個案，現行合作機制行之有效。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回應，海關持續採取“主動巡查”、“截擊物流鏈”、“深化執法合作”等方式，多管齊下，一方面應用高科技檢查設備、風險評估系統，以及與鄰近地區海關加強情報交流，對各口岸的旅客及車輛加大檢查力度，另一方面採取不定時突擊檢查行動，並與內地海關展開聯合打擊行動，嚴厲打擊及遏止不法販運活動。2020 年 1 至 5 月期間，海關在各個口岸共截獲 1,136 宗非法攜帶香煙入境個案，查獲逾 71 萬支走私香煙。此外，海關亦持續聯同衛生局

07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等相關部門對市面進行巡查，針對私煙售賣鏈作重點打擊，2020年5月在北區先後破獲多宗違法兜售未完稅香煙的案件。

為了讓市民及旅客瞭解攜帶物品進出澳門需遵守的相關法例，海關持續於各口岸進行宣傳教育，並將查獲違法個案的信息透過新聞、網站及互聯網社交平台對外發佈，在加深公眾對相關法律認知的同時，讓公眾明確瞭解倘違反法律須承擔的後果。

衛生局局長

李展潤

2020年7月7日